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有效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 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承诺函；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函；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 2025 年至今任意 3 个月的纳税证明和 2025 年至今任意 3 个月的社 保缴纳证明或提供承诺函；成立未满 3 个月的公司提供自成立以来依法缴纳税 收和社 会保障 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或提供承诺函；依法不缴纳社保及免税的应提供 由社保部 门及税务 机关出具的有效证明材料；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 声 明；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具体要求：供应商需承诺并提供信用信息查询截图：未被列入“信用中 国 ” 网 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 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的失信被执行人 名 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 入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 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 供 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 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查询时间为本项 目 采 购公告发出后任意时间）。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 推 进 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 【2020】421 号文件要求，交易系统会自行对失信供应商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注：按照《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试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黔东南财 采〔2022〕8 号），非招标项目的一般资格条件的资格验证材料（上述 1-6 项）仅需提 供《黔东南州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参照投标文件格式），中标后再 将 资格材料提交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核验，核验无误后，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二、本项目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项目专门 面向中 小 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 体工商户视 同 中小企业），不再进行价格扣除。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函所载 内容必须真实， 如 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本项目行业为：其 他未列明行业）。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A包：第一节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一）实施目标

以凯里市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动态调整结果为基础，结合2024年项目后续实施实际，开展0.36万亩生产障碍耕地治理，确保项目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3%以上，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85\%$ ，并形成治理效果评价报告1个

（一）生产障碍耕地治理

1.重金属污染耕地治理

在全市土壤镉、汞、砷、铅、铬等重金属元素超过GB15618-2018筛选值的耕地优先选择水稻和蔬菜种植地块实施生产障碍耕地治理0.36万亩，且不与其他项目治理范围重复。在项目治理范围内的水稻种植区域、蔬菜种植区域采取叶面调控技术措施，参照稻田重金属治理标准（GB/T43419-2023）实施，并对投入品进行安全评估，避免对作物产量的严重影响和周边环境的二次污染。

类别	事项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预算费用 (万元)	备注
生产 障碍 耕地 治理	方 案 编制	1	批			包含区域选择现场踏勘，数据库整理，专家审查费，打印费等。
	叶 面 调控	3600	亩			含投入品检测费、材料费、运输费（外省-凯里）、二次转运费（凯里-各乡镇）、人工搬运费、仓储费，施撒费用等
	小计	/	/	/		/

B包：第一节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一）实施目标

以凯里市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动态调整结果为基础，结合2024年项目后续实施实际，开展0.36万亩生产障碍耕地治理，确保项目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3%以上，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85\%$ ，并形成治理效果评价报告1个

（一）生产障碍耕地治理

1.治理效果评价

（1）生产障碍治理效果评价。对生产障碍耕地治理范围开展治理效果评估，同时核算项目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核实项目任务措施面积，评价任务数量和质量完成情况。

（2）生理阻隔技术效果评价。按稻田集中程度进行分区，每个区随机选择3块稻田，精准调查水稻品种，调查水稻生产期病虫害情况与水热条件，设置对照区，评估叶面调控安全利用技术效果。

类别	事项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预算费用 (万元)	备注
治理 效果 评价	阻隔技术效果评估	1	批			即田间对比试验，含样品采集与检测，生理阻隔技术评估报告
	核查评价项目完成面积	3600	亩			需航拍并制作出项目区栅格影像及项目面积矢量图斑，含任务面积核查报告
	项目区采样监测	240	个			含采样、送样、制样、流转、检测各项费用
	报告编制	1	批			包含效果评估报告、安全利用率核算报告等
	小计	/	/	/		/

第二节 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及服务地点

服务期：5个月。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验收标准、规范

达到国家现行相关验收标准、规范和采购人相关要求。

三、付款方式

付款：具体细则双方在合同中约定

四、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五、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六、其他要求

1、采购人保留对投标文件进行复核的权利，投标供应商须承诺提供的所有材料(包括投标文件全部内容)内容真实有效。在评审过程以及成交后实施过程中，如发现投标供应商提供弄虚作假的资料，将不予签订合同，同时取消供应商的投标资格或成交资格

并追究中标人虚假应标的相应法律责任（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2、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项目的，或未按约定期限签订合同的，除了要赔偿相关损失外，采购人及代理机构还将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中标人追究相应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3、如招标文件内容前后不一致的，以顺序在前的内容为准。如电子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与发布的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不一致时以电子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为准。

4、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所有复印件或扫描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含CA公章）。

5、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不向落标的供应商解释落标原因。

6、投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费用（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注：其它未尽事宜，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商定。

